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32号提案的答复函

尊敬的汤新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扩面提质和清洁能源替代工作的提案》（第32号）收悉，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清洁能源替代工作进展及成效

自2025年10月我市农村地区散煤综合治理项目启动实施以来，全市平川6县（区）累计实施清洁取暖替代36099户，其中2025年度已完成改造的11.23万户群众中，有98673户采用电暖桌、电费补贴等临时性举措实现替代。因该类方式不属于长效清洁取暖改造措施，2026年将上述临时性替代用户统一纳入长效治理范围，持续巩固提升治理成果。通过持续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区域生态空气质量显著改善，2025至2026年取暖季（2025年12月至2026年2月），优良天数65天、同比增加15天，$PM_{2.5}$、SO_2、CO、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分别同比变好21.3%、14.3%、28.6%、16.7%，未发生重污染天气。群众冬季取暖便捷度、居住舒适度大幅提升，惠民政策落地成效得到群众广泛认可。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一）强化统筹，推进专项治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近年来大力推进天然气扩面提质及清洁能源替

代工作，2025年将冬季大气污染治理作为年度六大民生实事谋划推进,并成功申报了汉中市农村地区散煤综合治理项目。2025年10月，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等十部门联合印发《汉中市农村地区散煤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通过燃气壁挂炉、水循环空气源热泵、空气源热泵热风机三类清洁取暖设备，采取“群众自行采购、政府发放补贴”模式，对汉台、南郑等6个县（区）65个镇（街道）610个村（社区）21.23万户燃用散煤、木柴取暖群众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市级领导分层分级推进工作，市委主要负责同志专题研究，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多次调研调度、部署推进，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常态化召开专题会议，复盘工作进展、梳理短板弱项、细化推进举措，切实破解工作堵点、回应群众民生诉求。2026年5月，市大气专班再次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天然气扩面提质和农村地区散煤治理工作的通知》，围绕组织统筹、管网建设、入户宣传、散煤替代、设备管理、补贴兑付六个方面细化措施、规范流程，持续夯实工作基础。市生态环境局常态化开展现场督导、工作调度，推动全市治理工作有序落地、提质增效。近期，市大气专班于2026年6月18日、26日先后两次召开工作推进会，围绕进展缓慢、资金兑付不及时等问题逐项制定对策。6月23日以来，市政府以“四不两直”方式对进度最慢的勉县开展现场调研，走访4个镇7个村（社区），深入了解滞后原因并提出工作要求。7月8日在充分调研基础上，分管副市长组

织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专题研究“煤改气”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并于7月15日召开全市一体推进天然气扩面提质和散煤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会，聚焦问题和风险系统部署一系列针对性工作措施。

（二）健全机制，压实层级责任。构建全方位、常态化工作推进体系，以完善机制保障工作落地见效。**一是建立专题研究机制**，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研究部署、一线指导天然气发展扩面提质和散煤综合治理工作，定向破解突出问题。**二是建立专班推进机制**，成立以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大气污染治理工作专班，常态化统筹调度、督导落实。**三是建立周调度通报机制**，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每周调度工作进展，倒逼各县（区）压实责任、加快推进。**四是建立分级包抓机制**，实行县级领导包抓镇（街道），县区委副书记、常务副县区长、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分管生态环境工作副县区长包抓重点镇（街道），实现责任全覆盖。**五是建立督责问效机制**，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作风专班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进行跟踪问效。**六是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将天然气扩面提质及散煤综合治理工作情况作为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的重点内容，持续夯实落细工作责任。

（三）精准施策，规范补贴兑换。我市积极抢抓政策机遇，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申报的农村散煤综合治理项目获批中央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6亿元，现已全额拨付至市财政局。结合各县（区）工作推进实际，精准统筹资金分配，先后向汉台区、南郑区、城固县、洋县、西乡县、勉县6个县（区）下达专项治理资金2亿元。截至目前，已完成12957户群众清洁取暖补贴发放，累计兑付补贴资金4334万元，通过专项资金精准拨付、惠民补贴及时足额兑付，切实降低群众改造成本，稳步推动农村散煤清洁化替代落地落实。

（四）深化宣传，激发群众参与活力。聚焦群众认知痛点、政策解读难点，策划开展全方位、接地气的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印发清洁取暖宣传手册、镇村广播播报、院坝座谈宣讲、官方公众号推送等多元方式，精准解读补贴范围、申领流程、设备选型等群众关切问题，全面提升群众政策知晓度、认可度与主动参与意愿。同时通过打造清洁取暖示范样板、推出多元化采暖套餐，在降低群众取暖设备购置成本的基础，持续优化简化补贴申领兑付流程，最大限度降低群众改造门槛，充分调动群众实施清洁取暖改造的积极性，平稳有序推进农村散煤综合治理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将以此次提案办理为契机，全面吸纳宝贵建议，紧扣全市散煤治理总体部署和项目实施要求，紧盯目标、补齐短板、细化举措，持续巩固拓展治理成效，高质高效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工作。**一是精准划定优先实施区域。**加强与城管部门协作，对具

备改造条件、有通气需求的县（区）及片区，及时向城管部门反馈，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将相关区域划定为优先通气区域。**二是持续优化施工管理。**细化片区施工方案，规范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强化工程全过程监管，抓实管网建设、设备安装等关键环节质量管控，及时修复施工破损设施、清理施工垃圾，切实把民生工程打造成民心工程。**三是持续深化宣传动员。**聚焦重点村落、重点人群，常态化开展入户宣讲、政策普及，用真实成效、鲜活案例提升群众认可度和参与度，从源头扭转传统用能习惯。**四是因村因户分类推进。**针对村（社区）基础条件和群众经济状况，因地制宜、因户施策推进改造工作，落实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政策，切实减轻群众负担，稳步扩大清洁取暖覆盖范围。**五是健全长效管控机制。**常态化开展散煤巡查整治、改造成效“回头看”，严防劣质散煤流入、散煤复燃反弹；持续抓实矛盾纠纷常态化排查化解，闭环处置群众诉求。六是强化部门联动督导。压实各级工作责任，紧盯时间节点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抓实设备运维保障，持续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和群众生活品质，全力推动辖区散煤综合治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长效化开展。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